

# 丘北县人民政府文件

丘政发〔2020〕22号

## 丘北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生物医药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意见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生物医药产业是关系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和生命健康的重要民生产业。丘北县生物药材资源丰富，境内种植有三七、石斛、重楼等道地药材。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推进八大重点产业、打造世界一流“健康生活目的地”决策部署及《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（文政发〔2020〕15号）精神，为加快我县以三七为重点的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现提出以下意见。

### 一、发展目标

立足现有产业基础，实施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倍增计划。以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为主线，以品种产业化为核心，

以创新发展为引领，做强龙头企业，健全研发平台，完善人才政策，降低要素成本，强化服务保障，着力促进现代中药转型发展，积极引进生物技术药和仿制药实现突破发展。力争到2022年，全县综合销售收入超过3000万元以上的生物医药企业达2户以上。

到2025年末，力争以三七为重点的生物医药产业实现农业综合产值15亿元，发展一批产业链各环节的中小企业；在2020年的基础上，中药材种植、生物医药和商贸流通、科技服务等细分领域进一步发展壮大，健康服务业门类更加齐全，以三七为重点的生物医药产业全产业链更加完善。（县发改局、县工信商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农科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市监局、县统计局、县医保局、县投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）

## 二、加快现代中药转型发展

（一）夯实中药质量基础。支持规范化、标准化、绿色化、有机化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，积极发展道地药材，推行中药材生态种植、野生抚育和仿生栽培。开展以三七为主的中药材种质资源研究与保护。建立高品质药园，加强新品种选育、良种繁育和示范推广，力争用5年的时间在全县范围内建立10个高品质药园，提高全县中药材品质。对于挂牌认定的高品质药园，争取州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以奖代补的形式给予奖励。大力推进标准体系建设，推动生产企业、研究单位联合开展质量标准、炮制规范研究，系统构建中药标准化服务支撑体系和信息化追溯体系，加强中药材市场监管。（县农科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市监

局牵头；县科协、县工信商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负责）

（二）推进中药创新。围绕中药在疾病预防和慢性病、功能失调、疑难疾病治疗等方面的优势，建设全国重要的以三七为重点的中药研发、生产与集散中心。鼓励以院内制剂、经典名方和民族民间医药为基础研制中药新药。提升现代中药提纯技术和制剂技术开发应用水平，扩大植物提取物研发生产规模，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。加快引进一批国内中药、植物药龙头企业 and 国外知名企业，整合提升中药发展水平。（县卫健局、县农科局、县市监局牵头；县工信商务局、县投促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三）大力发展三七饮片产地加工。配合州级推动三七饮片大品种产地化生产，探索研究新型三七饮片配方颗粒品种生产技术。鼓励优先使用三七饮片防治心脑血管疾病；鼓励医疗机构配备使用一体化智能配方设备，建设智慧药房。按照省际互认质量标准体系，做大做强以三七为主的道地药材饮片大品种。（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农科局、县市监局、县投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四）创新中药发展模式。促进中药产业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业融合发展，研发并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保健食品、功能食品、特殊用途化妆品。发展“互联网+中药+中医药健康服务”平台经济，构建中药产业新业态、新模式。（县卫健局、县市监局牵头；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农科局、县投促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### **三、加快工业园区聚集发展**

（一）完善园区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。加大对工业园区管委会放权力度，推行“特事特办、急事快办”和“一事一议、一事一案”等工作机制，实行集中办理、联合审批，及时办结等运行机制，简化办事程序、提高工作效率，实现“园区事园区内办结”。

（县发改局、县工信商务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投促局，锦屏镇人民政府、工业园区管委会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加快工业园区建设进程。组建一批研发平台，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，研发和转化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新产品和科技成果，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，聚集一批创新创业团队，构建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结合的园区创新体系，提升区域自主创新内生动力。进一步优化园区功能和布局，优化提升企业发展环境，促进园区实体经济发展壮大，使之成为辐射和引领全县经济发展核心区。（县发改局、县工信商务局、工业园区管委会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### **四、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和特色品种**

（一）实施龙头企业引育工程。坚持外引内培、一企一策，坚持招大引强，瞄准生物医药世界 500 强、国内百强企业，重点引进一批大企业大集团落户我县。推进生物医药工业加快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建设步伐。鼓励企业剥离整合，聚焦核心业务，实现专业化分工，发展合同研发、生产组织。（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农科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市监局、县投促局牵头；工

业园区管委会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负责)

(二) 实施品种体系优化工程。建立品种培育目录，实行动态管理，做强一批大品种、做大一批小品种、做活一批闲置品种。着力做大独家品种、特色品种规模，形成优势品种产业支撑。(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农科局、县市监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负责)

## 五、实施文山三七品牌战略

(一) 全力推进“三标”联用工作。认真落实《文山三七“三标”联用实施方案》，依托“文山三七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”“文山三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”“国家中药材(文山三七)流通追溯体系统一标识”(简称“三标”)，以及三七产业相关标准，全力推进“三标”联用工作，鼓励企业及相关三七生产经营者积极使用“三标”，打造“文山三七”品牌，提升三七产品价值和品牌形象。依托“文山三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”，开展“文山三七”商标国际注册，为文山三七走向国际市场奠定基础。(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市监局、县农科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二) 全力打造名牌企业和名牌产品。依托县内中医药骨干种植、加工企业和主导产品，着力培育一批在国内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企业品牌、产品品牌，通过品牌打造提升企业实力和产品价值，扩大以三七为主的中医药消费市场容量和占有率，切实提升中医药企业和三七产品的市场竞争力，强化三七种植技术优势。(县委宣传部，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市监局、县广电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负责)

## 六、加强要素保障

(一) 构建多层次人才体系。借助我县优良自然环境和独特区位优势，积极引进一批生物医药领域高端人才入丘发展。切实加大高层次人才带技术、团队入丘发展项目的支持力度。鼓励州内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打造生物医药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基地。推进产学研联合培养、定向培养模式，加强职业高中、技工学校产业工人培养。创新人才发展体制机制，支持科研人员到生物医药企业兼职兼薪，支持企业建立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制度和奖励机制。强化政策激励，用好现有人才资源，重点提升产业链稀缺人才的薪酬、职称等方面待遇。(县委组织部，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农科局、县人社局、县教体局牵头、县卫健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负责)

(二) 完善投融资体系。搭建以“创业投资为主导，天使投资为补充，多层次资本市场和科技信贷为支撑”的多元投融资体系。着力引进风险投资机构，探索以政府引导、社会资本为主设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基金。加快建立生物医药产业产权交易平台，完善交易机制，促进产权流通。加强信用担保机制、风险补偿机制建设，推动商业银行设立生物医药产业专贷业务，解决企业贷款难问题。支持符合条件的生物医药企业发行企业债券、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等金融产品。培育上市资源，拓宽上市渠道，推动一批主业突出、成长性好、带动力强的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直接融资。(县财政局<县金融办>牵头；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农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

负责)

## 七、加大资金支持

(一) 加大财政投入。建立财政资金投入机制，争取州级财政统筹生物医药相关资金，用于支持以三七为重点的生物医药产业发展。(县财政局牵头；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农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二) 加大平台建设支持力度。采取固定资产投资奖补、研发合同奖补等多种支持方式，对创新研发平台、临床试验平台、检验检测平台进行大力度支持。(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农科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市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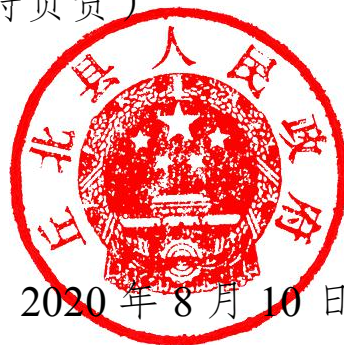
## 八、优化发展环境

(一) 完善市场准入。支持符合条件的中药饮片及配方颗粒、医院制剂和本县民族药品种优先纳入我县医保基金支付范围。对企业生产的创新药、通过一致性评价品种及时纳入县级药品采购范围，鼓励医疗机构优先采购。(县卫健局、县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二) 创新流通模式。鼓励药品流通企业充分运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区块链技术，创新营销模式。支持中小型药品流通和零售企业发展采购联盟和药店联盟，采用联购分销、统一配送等方式，形成高效、安全、便利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。(县工信商务局牵头，县卫健局、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三) 强化协调服务。进一步落实领导干部挂钩联系民营企业制度，组建高层次专家顾问智库，协调解决企业研发及发展中出现的突出问题。配合州级开展高端论坛、创新协作等大

型活动，促进产业开放发展。各级各部门要加强联动配合，合力推进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。（县委办公室，县政府办公室、县农科局、县工信商务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市监局、县投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乡<镇>人民政府负责）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县委及县委各部委，人大常委会，县政协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---

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8月10日印发

---